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tal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133)

## 委任執行董事兼總裁

本公告乃由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第13.51(2)條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殷緒全先生(「**殷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自2018年2月1日起生效。殷先生將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實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

以下為殷先生的履歷詳情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

殷緒全先生,53歲,自2018年2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總裁。殷先生擁有逾15年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電訊設備行業經驗,於2002年2月至2018年1月期間在中國郵電器材集團公司曾擔任不同的管理職位,期間積累了豐富的企業管理經驗。殷先生於2006年7月畢業於黑龍江大學,獲財税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7月獲華南理工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

於過去三年,殷先生並非且未曾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殷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18年2月1日起之固定年期為三年。除非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可以通過殷先生與本公司的雙方協議而續約。殷先生將任職至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該大會上重選。殷先生可獲得每月人民幣60,000元之薪酬,此乃參考其職責、本公司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釐定。於本公告日期,殷先生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殷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亦無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此外,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並無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的其他事宜。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殷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的新成員。

承董事會命 維太移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榮秀麗

香港,2018年2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榮秀麗女士、榮勝利先生、鄧順林先生 及殷緒全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國平先生、林耀堅先生及曾溢江先生組成。